

证券代码：300651

证券简称：金陵体育

公告编号：2018-132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8年12月10日，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29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公司监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监事顾京先生召集并主持。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自身经营情况和相关事项进行逐项自查，认为公司具备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规定的资格和条件。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同意3名，反对0名，弃权0名。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上述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同意3名，反对0名，弃权0名。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上述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拟定了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同意 3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上述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为加快公司转型升级，提高公司生产技术，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并拓展未来业务及市场发展空间，公司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运用拟定了可行性分析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同意 3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上述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编制了《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同意 3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上述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 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同意 3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上述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 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2018-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为建立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董事会综合公司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特制订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同意 3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8.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为保证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高效、有序推进和顺利实施，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同意 3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上述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 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拟定了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同意 3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

通过。

上述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述议案，同意 3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符合《公司法》的规定，议案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12 月 10 日